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Force Holdings Limited (意科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43)

澄清公佈及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根據聯交所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謹此提述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在香港經濟日報所刊登之報章報導。本公司特此澄清報章報導。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申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謹此提述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二日在香港經濟日報就有關鼎康御泰財務有限公司(「**鼎康御泰財務**」)委任臨時清盤人刊登之報導(「**報章報導**」)。根據報章報導稱，意科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若干股東已抵押其於本公司之權益予鼎康御泰財務，致使鼎康御泰財務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46.94%擔保權益。

鼎康御泰財務為與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關連之獨立第三方。

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收到李約翰先生通知，其已獲委任為鼎康御泰財務之臨時清盤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獲知會，梁松山先生(「**梁先生**」)及Tees Corporation，由梁先生全資實益擁有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基於個人理由，已將其合共擁有之982,21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50.69%)中的882,212,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45.53%)抵押予鼎康御泰財務。梁先生及控股股東均表示有意嘗試於六個月內贖回已抵押股份。

董事會藉此機會根據本公司2003年年報(「**年報**」)內核數師提出之爭論點提供最新之狀況。

(1) 質素保證按金之可收回性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仍未能與瀛海威信息通訊有限責任公司(「**瀛海威**」)就退回付予瀛海威44,933,000港元質素保證按金之事宜而達成協議。因此，董事會認為按金之可收回性仍未明。按現時情況，董事會認為繼續就44,933,000港元保證按金作出全數撥備方為審慎。

(2) 於聯營公司權益之減值

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於Chinese 2 Linux (Holdings) Limited (「C2L」)的42.5%權益，其於2003年12月31日的列賬賬面值為23,669,000港元。然而，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C2L產生虧損6,964,038港元，及於2003年12月31日有淨流動負債5,889,000港元。因C2L於2004年持續虧損，董事會認為有強烈跡象顯示於C2L之權益可能出現減值。根據得到的有關資料顯示，董事會將衡量減值虧損的幅度及有需要時將為本集團2004年12月31日之賬目作出調整。董事會將確保提供令核數師滿意之有關資料，予以評定本公司於上述聯營公司權益之公平值以便衡量減值虧損的幅度，如需要。

(3) 控權股東之財務支持

本公司之持續經營能力乃建基於本公司控權股東繼續作出財務支持以及財務機構批出予本公司總額70,000,000港元之循環備用信貸。於本公佈日期，財務機構並無撤銷循環備用信貸。此外，本公司亦已收到控權股東之口頭確定，控權股東有意向本公司繼續作出財務支持。然而，在現階段仍未清楚控權股東仍否適當繼續向本公司作出財務支持。

鑒於本公司並無欠鼎康御泰財務款項以及梁先生及控權股東均表示有意嘗試於六個月內贖回已抵押股份。鼎康御泰財務委任臨時清盤人將不會對本公司之財務構成重大影響，亦不會對本公司之營運及管理構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事宜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之一般責任而須予以披露。

一般資料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三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買賣，以待發表本公佈。本公司已申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十日上午九時三十分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刊登，各董事願就本聲明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意科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梁松山

香港，二零零四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梁松山先生、譚立維先生及趙永強先生，以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鄒小岳先生及丁良輝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